



视觉中国 供图

经典阅读 成人之美

——领读雨果名著《悲惨世界》的行思

“给老师的读书会”系列

余文浩

德国作家、诗人黑塞在《读书：目的和前提》中说，真正的修养不追求任何具体的目的，一如所有为了自我完善而作出的努力，本身便有意义。对每一部思想家或作家的杰作的深入理解，都会使你感到满足和幸福——不是因为获得了僵死的知识，而是有了鲜活意识和理解，领略人类所思所求的广阔和丰盈，从而在自己与整个人类之间，建立起息息相通的生动联系，使自己的心脏随着人类心脏的跳动而跳动。读书帮助我们的人生变得越来越充实、高尚，越来越有意义。在这里，黑塞谈到了阅读杰作的价值和意义，而《悲惨世界》就是这样一部能给读者带来人生充实和高尚、让我们领略人类的广阔和丰盈的伟大作品。阅读《悲惨世界》，将为我们带来真正的修养。

这个修养是关于正义、生活、生命、道德、良知、悲悯、勇敢、善良、爱、希望和力量的。换一句话说，阅读《悲惨世界》这部闪耀人性光辉、富于人道力量的伟大作品，让我们更能成为人，更能拥有作为人的德行。怀特海说“教育是人类灵魂的训练”，《淮南子》中亦有言：遍知万物，而不知人道，不可谓智。可见，教育工作者就更应该读这一部人文巨著了。

“人性必胜，人心不灭，这一光辉的现象，可能是我们内心最壮丽的奇迹。”在《悲惨世界》第五部第四卷，雨果如是说。作为教师，应该读好《悲惨世界》，然后带学生读好这部作品，让师生的阅读真实发生，从而达到“使我们的孩子更富有人性”“帮助你的学生成为人”。“其首在立人，人立而后凡事举；若其道术，乃必尊个性而张精神”，鲁迅先生的话犹在耳旁。

C.S.路易斯在《返璞归真》里讲过这样一个生活观察——这一朴实的生活常识也能指导我们怎样读书的问题：教孩子写字时，你握住他的手，教他一笔一画地写，也就是说，孩子之所以能一笔一画地写是因为你在写。在读书时，我们和书友、和学生一起读，行的是不言而喻。观念产生人物，人物提供情节……命运，尤其是生命；时代，尤其是本世纪；人，尤其是人民……这些是我力求写进本书的内容，可以说是关于无限的论著。一切严肃的有关无限的研究，结论都归于进步。”林达说，是雨果第一次把善和人性作为社会进步的衡量尺度，放在了法国人面前。在雨果的一部部作品中，站在最醒目位置的，是弱者，是没有阶级、地位、血缘、道德等任何附加条件的弱者。他把社会如何对待弱者，作为一个社会进步的标志，放在了世界面前。也就是说，每一个具体的人的善和人性，是一个社会文明进步的体现。而雨果在《悲惨世界》中要写出这种进步。“精神的眼睛，除了在人的心里，再没有旁

■ 阅读伟大的经典作品，我们在阅读中绘制自我的精神地图，不断浇灌自我成长的基石，不断思考和健全人之为人之德性、理性和知性。作为教育工作者，就是要有育人育心，成人之美，通过师生共同阅读经典，润泽人文，砥砺德行，修己安人，帮助学生成长为自由丰盈、充分发展的真正的人

的地方可以见到更多的异彩、更多的黑暗；再没有比那更可怕、更复杂、更神秘、更变化无穷的东西。世间有一种比海洋更大的景象，那便是天空；还有一种比天空更大的景象，那便是内心活动。赞美人心，纵使只涉及一个人，只涉及人群中最低贱的一个，也得熔冶一切歌颂英雄的诗文于一炉，赋成一首优越成熟的英雄颂。”再阿让这个主人公便承担了作者极力塑造人心的光明史诗、精神救赎的不平凡英雄的使命。小说用超过122万字的宏大大篇幅铺垫了再阿让一个人的史诗。再阿让的一生是和命运搏斗的一生。再阿让一生在成长，他积善成德，他自我牺牲，他彻底忘我，他拯救自己的良心，他以超人的勇气，成功地走完了一条布满荆棘的自我救赎之路。

再阿让身世可怜，降生于一个农民的家庭里，父亲、母亲都在很偶然的倒霉事故中相继去世，只剩下他和他的孀居的姐姐，还有姐姐的七个孩子。他从此就成了这七个孩子的养育人，过着蒙昧贫穷的生活。他是一个修剪树枝的工人，在一个找不到活干的冬天，他来到城里，砸碎一个面包店的玻璃窗，手伸进去拿面包，结果被判偷窃罪，进了监狱。他被押送到苦役场，进入那样一个非常悲惨的世界。再阿让进出监狱很多次，刑期加起来十九年。在监狱里，他到底得到了什么呢？“刑罚的最不人道之处，它足以残害人的智慧的地方，就是它特别能使人经过一种慢性的毒害之后，逐渐变为野兽，甚至变为一种猛兽。”在这里，雨果反思了当时的刑罚制度与人道的关系，其人道主义思想与主张可见一斑。从17世纪“理性时代”到18世纪末的“启蒙运动”，人们对自己的同类开始有更多同情心，对同胞的苦难不再无动于衷。这个新的意识形态可以被称为人道主义，它将生命和幸福作为价值观的中心。18世纪下半叶，这一新思想对西方世界产生了巨大的冲击，我们称其为“人道主义革命”。人道主义革命是历史性暴力减少的里程碑。雨果1802年出生，1885年去世，他的生活几乎贯穿整个19世纪，他显然接受了启蒙运动的思想洗礼，进而以浪漫精神和现实依据创作出人道主义史诗《悲惨世界》。

《悲惨世界》有波澜壮阔的法国历史（法国大革命、滑铁卢战役、七月革命、二月革命等）的反映，更重要的是，它写出了个人如何从黑暗走向光明，而这个命运的完成在于良知道德在苦难中的觉醒和救赎。小说张力如此强大，以至强烈地“攫人心”。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教师杨赢曾做过高度概括，小说以主人公再阿让的自我救赎为线索，展开了一幅19世纪上半叶法国社会困苦与罪恶的画面。它描绘了不同的人在面对苦难和罪恶时不同的选择，同时也探讨了社会产生苦难与罪恶的原因，这就使得小说具有了社会历史的广度和深度。同时，小说中又充满对个体命运的悲悯与叹息、对法国历史的探究与反省，以及对人类苦难的同情与反思，读者读了这部小说都会感同身受。《悲惨世界》的人物形象也十分鲜明：既有善良，将自己的精神救赎持续了一生的冉阿让，也有持之以恒、决不放弃追捕的沙威；既

有偶然失足，结果被逼得无处逃生，最后凄然死去的芳汀，也有幼年被虐待，但最后幸得冉阿让拯救，快乐度过一生的珂赛特；既有几乎是完美至善代表的卞福汝主教，也有几乎是纯恶的形象德纳第。小说的母题既有苦难与罪恶、欲望与良知、堕落与救赎，又有革命与暴力、法律与道德、尽责和宽恕。它具有极强的思辨性，扎根于社会现实，以一种强烈的人道主义情怀给读者带来极大的心灵震撼和思想激荡。

书中主人公冉阿让的精神自我救赎并不是一帆风顺的。在每一个关键的节点，他都有过犹豫和挣扎：从主教家中出来，他并没有立即洗心革面，而是又抢了小瑞尔威的40苏；在去法庭自首的路上，马车坏了，他觉得这是天意，可以不用去自首了；接到马吕斯写给珂赛特的绝笔信时，他第一反应是狂喜……冉阿让并不是完美无缺的人，他身上有着普通人的弱点。但是在关键时刻，他克服了自己身上的弱点，从内心的挣扎中摆脱出来，不断走向精神的自我完善。他的犹豫和挣扎是人性的正常表现，这样他的自我精神救赎才显得真实、动人，有理有据。

小说最后，冉阿让向马吕斯说明他是谁——他是一个苦役犯，他叫冉阿让。做回真正的自己，回到真实的原点，这样就完成了一条真正伟大的救赎之路。冉阿让所做的是人的道德良心最高的典范：诚实、无畏、勇敢、无私、博爱，把自己完全奉献出去。至高的真和至高的善成就至高的美。成就这样一个人，冉阿让一步一步、一点一点在心灵的搏斗中、在自我的斗争中，吃尽了人生之苦，才具备了真的道德，最后安详地在珂赛特和马吕斯面前死去。

感情的高尚和真实，推动小说的逻辑发展和故事的展开。在这个意义上，《悲惨世界》是浪漫主义的理想，但又是现实主义的精神体现。

芳汀是《悲惨世界》情节结构及人物形象体系的基础构架。没有芳汀，雨果所描写的这个“世界”就不够“悲惨”；没有芳汀，就没有让人伤心欲绝乃至惊天动地泣鬼神的悲剧价值。冉阿让生命临终时，要把芳汀的名字告诉珂赛特，这样故事就是一个完整的故事，进一步强化小说爱、救赎和宽恕的主题。“事实说明，只看到男人的悲惨等于没有看到真正的悲惨，如果你没有看到妇女的悲惨的话；而只看到妇女的悲惨等于没有看到真正的悲惨，如果你没有看到孩子的悲惨的话。”《悲惨世界》中还写到孩子的悲惨，如珂赛特的童年，小迦弗洛什、爱潘妮等，以及巴黎其他的贫民孩子。时代的贫困、百姓的饥饿、社会的不公，导致了人民的起义。雨果在小说中满怀热情地赞扬了人民的街垒战，塑造了年近四十的白夫、沉着勇敢的安灼拉、公飞白、博须埃、古费拉克等年轻的革命者。他们通过起义争权利，争自由，这一史诗画面也反映了雨果共和革命的进步思想观念。

小说中还写到作为法律象征的沙威。冉阿让救赎之路有多么曲折漫长，沙威追捕的道路就有多么曲折漫长。从另一个意义上讲，雨果的《悲惨世界》要探寻的是“法律与人的命运”的奥秘所在——关键在于人心，在于人的道德良心。

世界何以变得更好？不断对《悲惨世界》的重读，促使我们不断思考友善、仁爱、自由、慈悲、良知、道德等价值在当下的巨大意义——摆在我们教育者的面前，就是要育人育心，成人之美。通过《悲惨世界》等人文经典的阅读，润泽人文，修己安人，砥砺德行，帮助学生成长为自由丰盈、充分发展的真正的人。（作者系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外语学校教师、中国教育报2023年度推动读书十大人物）



扫描二维码收看“给老师的读书会”

书房：心灵自在畅游的空间

书人书事

张宗子

对于书房，我的想法多少年来一成不变。我从印刷品上见识过各类名人的书房，也许是照片拍得并不好的缘故，这些书房大都给人以凌乱的感觉。书当然很多，成套的、精装的、烫金书脊的尤其多，更令人垂涎的，是那些蓝布封套的线装书。书架上方或左右，用镜框镶着的，装裱整齐的，悬挂着长长短短大小不一的名人手迹。这些真迹绝不是从拍卖场拿下或从旧货店淘换来的，必得来自书画作者的题赠。淘换来的，即使是国宝，也只能说明主人有钱而又附庸风雅；题赠，才显出主人的身份。一般来客，仅这些书画就够他看上半天外加唾舌半天的。而书柜的外层，隔着玻璃，陈设的是主人喜爱的小物件——粗笨的是汉朝的陶鸭子，精细的是康雍乾的小件瓷器，黑乎乎的很可能是滴过叶小鸾眼泪的砚台，光溜溜的肯定是哪朝白玉黄沁的马上封侯。遇到特别讲究的，还有眼福看见一两件访问欧美带回来的纪念品，小雕像或别致的烟灰缸什么的。

说乱，毕竟我的眼光只盯在书上：外面有三彩骆驼驮着，要取出书该多么不容易啊。至于书画，题赠者们如果事先碰头商量一下，统一规划一下，你写金文，我就来一幅狂草，你雅慕主人德高望重，我就称赞他学贯中西，彼此不重复，又能互相映衬，效果可能更好……我要的书房却简单得多，唯一的奢侈是面积不能太小，否则容纳的书不够用。我想，三十平方米够了吧。书架要用厚实的木头做，一直架到屋顶，这样可以多放书。至少两面墙壁要被书填满，有门窗的那两面适可而止。书房里要铺地毯，为的是可以不穿鞋在屋里活动，可以随地而坐，任意翻书，可以把新买的、准备查阅的书和杂志直接堆放和随便扔在地上，腰背酸痛的时候，可以躺在地上休息片刻，做点儿简单的运动。

一张又长又宽的大桌子是少不了的，桌子要长到能让三个人伸展开胳膊并肩而坐，宽到两个人相向而坐伸长胳膊互不触及对方。座椅最好是带扶手的高背椅，老式的，但椅子上千万不要带小滑轮。

还要有窗户，如果是朝阳的窗户最好。这样，就可以在窗边搁上一把摇椅，累了的时候闭目养神，看看窗外的景致：夏天的绿树，街上的行人，楼缝里可怜兮兮的一小片天空，没完没了的雨，如此等等。还可以随着椅子的微微摇摆，听一段喜欢的曲子。

这样，还需要再摆一张小的案几，上面搁一套音响。主机和音箱都不大，喇叭的功率也不须太大，毕竟是书房嘛，即使是听贝多芬和马勒也不能太放肆，何况邻居还会来抗议。

书桌、摇椅和音响设备之外，我还希望有一套沙发和茶几，偶尔和朋友聊天，同时算是书房里的生活区，可以泡茶煮咖啡，摆上一两盆价格低廉、容易养活的花草，甚至就是外面野地里随便什么姿态不难看的植物。

书房还应该成为玩的地方。在其中一个书架的下面设一个小柜子，把一应的玩物置于其中，明窗净几，品赏摩挲，很可以打发一些无趣的时光，帮助忘却身边可厌恶的种种遭际。

夜深人静，我特别迷恋于拿一本传奇志

大声读书

灯下漫笔

高低

记忆的长河中，一幕幕场景如同璀璨的星辰，熠熠生辉，永不黯淡，而其中最耀眼的，莫过于大声读书的那些时光。

孩提时代，教室的窗棂外，阳光斑驳，老师的声音如同春日里温暖的和风，引领着我们走进了一个又一个诗词的世界。我们大声读着“床前明月光，疑是地上霜”，稚嫩的声音里，仿佛真的能看见那轮皎洁的明月，月光静静地洒在窗前，照亮了我们童年的梦。唐诗宋词，在我们的口中化作潺潺溪流，汇聚成海，让我们在字里行间感受到“大江东去，浪淘尽”的豪迈，也品味到“无可奈何花落去，似曾相识燕归来”的婉婉。那时的我们，就像是被古诗赋予了翅膀的小鸟，大声地唱着，飞向了更广阔的天空。

中学的日子，清晨的教室总是被书声填满，那是一种青春的呐喊，是对未来的无限憧憬。而放学后，当夕阳将田野染成金黄，我独自一人，手捧课本，站在那片无垠的绿野之上，大声朗读。那一刻，书声似乎与风共鸣，与云共舞，穿透了云霄，直达天际。我读出了“会当凌绝顶，一览众山小”的壮志豪情，也读出了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淡泊宁静。在这片自由的天地

怪或探险远游的书，深陷在沙发里，对着炉火而坐，昏昏沉沉的，处于似读似睡的状态。但这一条显然过了头——房子都有暖气，谁还烧炉子？由于设计者的怀旧，不少房子在屋角往墙上掏出一个假的壁炉，旁边堆些木柴，壁炉里用塑料做出一堆火，内装灯泡，通上电，红的黄的发亮，很可糊弄一下眼睛不好的人。不过我不需要这个。我喜欢炉火，是因为它有木柴或木炭燃烧的味道，有木柴或木炭爆裂的噼啪声，而且火势大小起伏，你得在旁不断侍弄——火燃得正欢的时候，惊险故事正发展到高潮，火光映得人脸和手，还有书页，全都通红，额头和脚心出汗了，得赶紧喝几口茶啊。新柴久已不添，炉火黯淡下去，微弱的红光，不动，睡着了一般，寒意渐渐围拢来，夜深，甚至天快要发白了。

或许因为胆小，我觉得守在一个充实的角落最惬意，温暖而有安全感。尤其是大雨大雪之夜，拉上窗帷，呷着热茶，听着曲子，沉浸在幻想里，何愁冬夜漫长无尽？

早先读福尔摩斯故事，就特别羡慕福尔摩斯和华生围炉夜话的情景，尤其书中的伦敦总是浓雾弥漫，街道又总是幽深僻静，行人如鬼影幢幢，马车声隐约可闻。如果没故事，福尔摩斯抽烟，乱翻报纸，做发出“难闻的气味”的实验；华生么，心不在焉地看书，不断回忆他的阿富汗。如果有故事，照例是一阵上楼的脚步声，也许还有房东太太的叫声，然后是敲门声。

至于书，我历来不在乎藏书的多少，毕竟我只是读书人，不是藏书家。事实上，这么多年来，相对于读过的书，我买的书极其有限，而有限的书中，看过之后保存下来的，仍然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。不好的书自然该过便可丢弃，好的书，相当一些是读过虽略有所得而自今后不会重温的，不妨送给需要的人，或干脆舍弃。能不顾忌买书的人是幸运儿，买得的书可任意收藏的人更是幸运儿，须知藏书是需要空间的啊。

人在条件不那么好的时候，藏书以真正值得读的为首，不管它是不是经典。须知纵是经典，也不一定和你有缘。更何况，不少“名著”有欺世盗名之嫌，始终是一笔糊涂账。如果你尚未打算跟着糊涂，以博风雅，还是敬而远之为妙。一方面是值得读，另一方面是自己喜欢。自己不喜欢的，千万别听别人的苦劝，说某书不读则终身遗憾。我以为，根本没有这回事。不喜欢的书，就是不好的书，因为好书你不可能不喜欢。好是对你而言，与他人何干？倘若条件许可，我愿意尽可能齐全地收集几位优秀作家的侦探小说和科幻小说，以及中国历代的笔记和一些小诗人的文集。我还要收集古今中外的图画，尤其是插图，读图一向是我的一大享受。画册重，不好摆放，最舒服的办法是摊在床上。在书房里，用不着为了画册而专设一张床，地毯厚实些就行，坐在地毯上看。

谈论事情的快乐，多半胜过事情的实现。事情都实现了，还有什么好谈的呢？再谈，起码要等到失去之后。事实上，当一个人坐在他理想的书房里，手捧他喜欢的书，他根本不可能意识到，他已经身处理想的幸福之中。蓬莱山上下来的羽客，不会开口闭口琪花瑶草，他看到屁股股的孩子骑在黄牛背上啃地瓜，觉得诗意盎然——想象中，他把自己揽揽各人的笛子安放在孩子的嘴边。

（作者系散文作家，本文摘编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《时光的忧伤：张宗子自选集》，原文题为《书房》）

间，我仿佛真的跨越了千年，与李白共饮美酒，与陶渊明同赏菊花，书声成了连接古今的桥梁，让我与古人进行一场跨越时空的心灵对话。

踏入军营，生活换上了另一副面孔。班长的声音，如同号角般激昂，带领我们大声朗读报纸，学习党的理论，那些文字在我们口中变得铿锵有力，如同战鼓，激励着每一个战士的心。夜晚，星空下，我们围坐一圈，轮流分享着自己喜欢的书籍段落，书声在营地上空回荡，仿佛能驱散所有的疲惫与寒冷。那一刻，我读出了“人生自古谁无死，留取丹心照汗青”的忠诚与坚定，也读出了“苟利国家生死以，岂因祸福避趋之”的担当与勇气。大声读书，让我们的心紧紧相连，共同守护着这片土地和心中的信仰。

步入社会，工作之余，我依然保留着大声读书的习惯。不同的是，这次我选择的是那些触动心灵的文学作品。在书房的灯光下，我大声读出《红楼梦》中的爱恨情仇，读出《平凡的世界》里的坚韧与希望。书声在静谧的夜晚显得格外清晰，它像是一盏明灯，照亮了我内心的每一个角落。我读出了“书山有路勤为径，学海无涯苦作舟”的勤奋与坚持，也读出了“腹有诗书气自华”的自信与从容。大声读书，让我在忙碌与喧嚣中找到了一片属于自己的宁静之地，与文学中的灵魂相遇，共同探索生命的真谛。

大声读书，是一种仪式，也是一种信仰。它让我们在文字的海洋中遨游，感受山河的咆哮、白云的翻滚，仿佛穿越时空，与古人对话，与未来相遇。在这个过程中，我们不断地成长，不断地丰富自己的内心世界，最终，成为那个心中有光、眼中有爱、脚下有力量的自己。